

# 麦盖提县库木库萨尔乡夏普鲁克村服装服饰厂房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 65312726042800348001 )

## 一、招标条件

本 麦盖提县库木库萨尔乡夏普鲁克村服装服饰厂房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编号：65312726042800348001）已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 其他，招标人为麦盖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2. 项目规模： 新建标准厂房1栋，建筑面积25000平方米;生产服务用房1栋，建筑面积1556.87平方米;值班室1间76.56平方米;配套消防水池及泵房1座及相关附属设施设备。

3.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标段1

标段（包）编号：65312726042800348001001

标段（包）名称： 麦盖提县库木库萨尔乡夏普鲁克村服装服饰厂房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招标范围： 新建标准厂房1栋，建筑面积25000平方米;生产服务用房1栋，建筑面积1556.87平方米;

值班室1间76.56平方米;配套消防水池及泵房1座及相关附属设施设备。本次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含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核并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等相关前期手续、施工期间的配合服务、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总承包，设备、材料、采购，从工程开工到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等全部工作内容及相应的后期维护及技术支持和运营管理等相关工作。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企业资质要求：设计企业资质要求：【轻纺行业(纺织工程)乙级】含以上及【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含以上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施工企业资质要求：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运营单位资质要求：须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且有相应的纺织加工等经营范围；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

2. 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资格条件：投标人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当具有与招标项目规模标准和要求相适应的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等；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2）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3）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2）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职业资格或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3）拟派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项目的项目负责人。4）运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必须为运营单位在职人员。5）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和施工项目经理可由同一人担任。

3. 投标其他条件：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2、安全生产许

可证要求：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如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施工单位提供）。3、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4、企业类似业绩：（1）设计类似业绩要求：近五年(2021年4月30日-2026年5月20日)承揽过类似设计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和图纸审查合格证书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以图纸审查合格证书或竣工验收材料日期为准）。（2）施工类似业绩要求：近五年(2021年4月30日-2026年5月20日)承揽过类似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验收单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交（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以交（竣）工验收日期为准）；类似业绩认定标准：类似业绩指与发包工程建设规模相似或结构类型或使用功能相同的工程设计、施工或工程总承包项目。5、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类似业绩要求：近五年(2021年4月30日-2026年5月20日)承担过类似设计（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和图纸审查合格证书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以图纸审查合格证书或竣工验收材料日期为准）或 1 项类似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项目（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和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以接收或竣工验收日期为准）。项目负责人业绩可与企业业绩相同。类似业绩认定标准：类似业绩指与发包工程建设规模相似或结构类型或使用功能相同的工程设计、施工或工程总承包项目。6、财务要求：联合体牵头人提供近三年(指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新成立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7、信誉要求：近三年(2023年4月30日-2026年5月20日)，投标企业不得在限制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政处罚期内（投标单位自行承诺，格式自拟），且不得在下列名单被执行期或处罚内：“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查询“黑名单”及“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名单；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上网站查询结果将截图放入投标文件中(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注:运营单位无须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根据喀什地区行署办公室《关于印发<喀什地区治理欠薪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有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强化欠薪源头预防和治理,保障农民工工资合法报酬权益。投标人可通过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或项目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具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证明自开具之日起有效期1个月。(“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有效期需在招标活动时效范围内,将原件的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按废标处理。)人社部门农民工工资无拖欠证明开具联系方式:单位名称: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地址:喀什市多来提巴格路28号、联系人:陈阳、0998-2671025,单位名称:麦盖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地址:麦盖提县民生路延伸段55号、联系人:布佐拉·阿布拉、联系电话:0998-7854020。(如联合体投标,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需由联合体牵头人开具。)

8、其他要求:联合体各方必须向招标人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①组成联合体投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项目的投标;②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本项目招标的,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参加联合体项目的投标的不得超过三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本项目牵头单位为施工单位;③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④运营要求:本项目建设完成后,项目形成固定资产后,招标人将形成的固定资产统一交由运营单位运营管理(运营单位自负盈亏)。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6年04月30日到 2026年05月20日

2. 获取方式: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ggzycashi.cn>

3. 招标文件费用：0.00元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5月21日 10:30

2. 递交方法：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ggzykashi.cn>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6年05月21日 10:30

2. 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

3. 开标地点：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七、其他公告内容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2、资金来源为：衔接资金。3、具体内容及开标时间以招标文件为准。4、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他相关的澄清说明、变更通知等文件都以电子的形式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请各投标人自行关注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澄清文件一旦发布即视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的投标人，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5、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方式：0998-7860447。

##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麦盖提工业园 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鼎建项 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督机构：麦盖提县住 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张利学、张康	联系人：王磊、花国强 、刘祖杰	联系人：王龙飞
电话：13369892596	电话：18799896457	电话：0998-7860447

2026年04月30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签章）